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二零二一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是否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毅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晓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淑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对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否

（一）科技创新风险

随着纤维母粒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化纤产业的不断发展，客户对产品技术水平和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不断进行科技创新，提升技术实力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科技创新，及时响应市场和客户对先进科技和创新产品的需求，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二）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研发积累，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专利、产品配方及生产工艺。以上技术的拥有、扩展和应用是公司实现稳定增长的重要保障。但不排除因核心技术泄密导致公司经营受到影响的风险。

(三)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纤维母粒所用的 PET 切片、PBT 切片、炭黑、颜/染料等原材料的价格受市场供需变化、石油价格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较大，且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高。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有着显著的影响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有效地转移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纤维母粒产品与下游化纤纺织行业紧密相关，终端应用领域为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等。2018 年以来，随着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对我国经济发展，特别是外贸出口造成冲击。同时，随着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和进入新常态，对化纤纺织行业及终端应用领域的需求产生一定消极影响，公司经营面临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五) 业绩增长驱动因素变化引致的风险

受益于下游化纤行业规模巨大和稳步发展，以及原液着色技术对于传统印染技术的逐步替代，我国纤维母粒市场需求保持快速增长。2017 年至 2020 年，公司纤维母粒销量持续上涨，产品附加值也不断提高，驱动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若未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者贸易摩擦等因素对纺织产业链终端行业的不利影响扩大，可能导致公司下游化纤行业增速以及原液着色纤维产量增速放缓，纤维母粒市场需求降低，进而影响公司产品销量。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2,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目录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宝丽迪	指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泗阳宝源	指	泗阳宝源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聚星宝	指	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利合盛	指	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宝丽迪	股票代码	300905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丽迪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Poly Plastic Masterbatch (SuZhou)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PM(SuZho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毅明		
注册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镇石桥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44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镇石桥村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4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ppm-sz.cn/		
电子信箱	zhenquan@ppm-sz.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晓锋	陈伟
联系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镇石桥村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镇石桥村
电话	0512-65997405	0512-65997405
传真	0512-65447592	0512-65447592
电子信箱	zhenquan@ppm-sz.cn	zhenquan@ppm-sz.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海平、张冀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章龙平、李强	上市后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671,281,713.76	712,049,274.06	-5.73%	617,069,46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391,622.97	100,658,332.97	3.71%	63,142,30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335,336.40	95,516,586.97	1.90%	59,264,40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460,673.10	71,381,584.41	-13.90%	40,043,547.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3	1.86	-1.61%	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3	1.86	-1.6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8%	30.90%	-11.72%	23.4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355,129,036.70	448,115,419.98	202.41%	358,792,28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4,569,864.46	376,069,571.29	233.60%	275,411,238.3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72,000,00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449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2,163,850.63	180,990,827.24	185,480,916.04	192,646,11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41,040.03	30,434,451.40	32,646,921.77	26,469,20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04,366.87	27,696,525.37	31,349,218.95	24,885,22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3,746.35	32,039,487.89	14,976,627.45	10,640,811.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553.87	89,824.14	-47,70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24,614.79	6,208,999.18	5,741,359.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70,929.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9,158.00	179,15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000.00	-96,000.00	-85,426.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1,751.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9,862.15	1,240,235.32	1,278,578.57	
合计	7,056,286.57	5,141,746.00	3,877,894.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情况

化纤，作为全球用量最大的纺织材料，广泛应用于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等领域。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化纤生产国，但是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的日趋重视以及环保要求的不断提升，传统的化纤染色方式高污染、高能耗的问题，成为影响化纤以及下游纺织行业发展的重大不利因素。化纤与纺织行业也面临着产业的深度转型与可持续发展的变革挑战。原液着色，又称纺前着色，是指化纤生产企业将以色母粒为代表的着色材料混入纺丝溶液或熔体中，直接生产出有色纤维供下游客户使用。相较于传统印染方式而言，使用原液着色技术可以省略大部分的染整工序，进而从生产上节约大量的人力和能源，同时减少废气废水排放。1吨原液着色纤维加工成纺织品将实现废水和CO₂排放分别减少32吨和1.2吨，电力、蒸汽消耗分别降低230千瓦时和3.5立方米。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具备突出的环境友好型特征，符合低碳、节能、环保的绿色要求。

公司成立多年来，则始终专注于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和功能改性核心原材料——纤维母粒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为客户提供产品应用的技术支持。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纤维母粒是公司的主营产品，为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和功能改性的核心原材料。公司的母粒产品可以分为两个大类十个系列，具体而言分为：1、PET系列产品：黑色母粒、消光母粒、普通彩色母粒、高性能专用彩色母粒、户外用品和汽车内饰等高耐晒牢度母粒和功能母粒六个系列；2、PA6系列产品：黑色母粒、消光母粒、彩色母粒和功能母粒四个系列。近年来，差别化、功能性纤维的生产是化纤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标之一。宝丽迪在原有业务基础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加强科研投入，持续对新材料、新技术进行研发，成功开发出包括蓄能夜光、抗老化、竹炭、远红外、彩色阻燃、抗菌、光致变、隔热、磁性、锦纶导电等十余种特种纤维母粒，以不同的功能满足客户需求。未来，宝丽迪将进一步坚持客户需求导向，加大科研投入，积极探索市场，持续在纤维母粒行业深耕。

公司主要产品实物形态、产品介绍等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实物形态	产品简介	对应的原液着色纤维样品
黑色母粒		将树脂切片、纤维级炭黑以及专用助剂，根据配方精确计量、双螺杆挤出机挤出造粒制成。	
彩色母粒		将树脂切片、颜/染料以及专用助剂，根据配方精确计量、预混、双螺杆挤出机挤出造粒制成。	
白色母粒		将树脂切片、纤维级钛白粉以及专用助剂，根据配方精确计量、预混、双螺杆挤出机挤出造粒制成。	
功能母粒		将树脂切片、功能助剂，根据配方精确计量、预混、双螺杆挤出机挤出造粒制成。 此外，在功能母粒生产过程中，引入复配的着色剂，通过双螺杆进行分散，可以制备彩色与功能复配的母粒。	

(三) 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主要分为两类：1) 公司针对市场需求或潜在需求进行研发。公司营销部、研发中心根据市场调研信息，判断分析市场需求或潜在需求。研发中心根据分析结果，研究新的产品配方，并不断调整和试制样品。待产品达到预期效果

后，由营销中心进行市场推广；2）公司根据客户具体需求进行定向研发。营销部收到客户来样和产品性能要求后转交研发中心，由研发中心进行配方的设计研发。研发中心经过不断的调整和试制，形成最终样品，交由客户确认。

2、生产模式

公司一般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公司营销部接到客户订单后通知技术部，由技术部开具生产通知单交由生产部门生产。产品完工后，质量部进行抽样测试，检测合格后成品包装入库。另外，对于黑色母粒等客户常用品种，公司则会依据历史销售经验，进行一定备库。

3、销售模式

公司具有完整的营销业务管理体系。根据客户是否为终端使用者，公司将销售模式分为直供终端模式与贸易商模式。直供终端模式是指公司直接面向终端使用者获取订单、签订销售合同、建立销售关系。贸易商模式是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贸易商，再由其销售给终端使用者。公司与贸易商签订购销合同，根据其要求将货物发至指定地点，并向贸易商开具发票及收取货款。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供终端模式为主，以贸易商模式为辅。

4、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采购部门负责原材料及设备采购，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载体切片、炭黑、颜/燃料、钛白粉及各种添加剂。公司原材料采购的基本流程是：技术部门根据销售预测和订单情况分解出各种生产物料的需求，同时考虑研发物料需求，并根据库存情况，填写物料清单。采购部根据物料的名称、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期等指标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询价以确定供应商，拟定采购合同进行采购。

另外，随着市场份额的扩大，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以保证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质量的可靠性。原材料采取以及的方式进行采购，并根据市场行情及时与供应商协商，在保证品质的前提下降低采购成本。

（四）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专注于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和功能改性的核心原材料——纤维母粒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为客户提供产品应用的技术支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和《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

2、行业发展阶段

母粒的研究起源于欧洲，如瑞士的Ciba-Geigy公司与德国的Hoechst等。用于塑料制品着色的母粒最早于20世纪50年代问世于美国，用于化纤制品着色的母粒于60年代推出，70年代，母粒行业得到快速增长。随着经济发展和环保要求的提高，母粒着色技术的优势日趋明显。

我国是从上世纪70年代开始母粒研发工作，80年代初期引进原液着色纤维的生产技术。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塑料和化纤行业的快速发展、产品结构升级以及跨国公司母粒技术和产能向中国转移，尤其是国内领先企业技术创新及资金、人才积累，我国母粒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目前已成为亚洲最大的母粒生产国。由于中国化纤产量占到全球总产量70%左右，纤维母粒的需求主要集中在国内市场，而例如瑞士科莱恩、美国普立万等国际公司通过在中国设立子公司参与国内高端母粒市场的竞争。

3、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设立以来，便致力成为“原液着色技术”的引领者和推广者。公司现拥有苏州和泗阳两处生产基地，纤维母粒的年产量达4.49万吨，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2018年、2019年、2020年，公司纤维母粒产量均在国内排名第1。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 253.86%，主要原因系募投项目在建工程投入。
货币资金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 739.3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长 354.72%，主要原因系期末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下降 59.62%，主要系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下降 86.38%，主要系上市费用结转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长 275.61%，主要系子公司仓库装修改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758.60%，主要系公司本期预付长期资产款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核心技术外延”的理念，凭借自身在纤维母粒领域多年积累，形成了基础技术和生产工艺有机结合的核心技术体系，实现了产品特性优质化和产品功能多样化，并开发了10万余项产品配方，具有较强的技术应用优势。

(1) 先进的基础技术

基础技术是公司一切创新的源头。依靠核心研发团队，公司在长期创新和积累中形成了以配方设计、配色技术、功能改性、试制测评为核心的基础技术。基础技术优势具有难以复制性，是在长期的积累和创新的研发环境下孕育形成的，具有研究周期长、开发代价高等特点。基础技术的开发和形成需要超前的理念、科学的流程、稳定的团队。

公司创新研发的产品可能被其他企业进行简单模仿，但其背后蕴含的创新能力和技术体系却难以模仿，只要客户需求发生变化，模仿者们就难以适应。而公司凭借先进的基础技术，可以快速响应客户的不同需求。

(2) 高效的生产工艺

公司拥有多种颜/染料、功能助剂及不同载体的配料、喂料、混炼、熔融、筛选等各项生产工艺，并结合生产实践不断对生产系统进行优化改进，不断实现工艺优化，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良品率。

(3) 优质的产品特性与功能

随着化纤行业的不断发展，下游客户对于母粒产品的质量特征和功能改性要求日益提高。公司产品的质量特征包括色牢

度高、分散性好、可纺性好、延展性好等，功能包括阻燃、隔热、抗紫外线、蓄能（夜光）等。这些性能的实现主要依靠配方设计的改进以及生产工艺的优化。公司深耕纤维母粒领域多年，开发各种分析测试技术，拥有了对多种材料的特性表征测试的能力。

（4）丰富的产品配方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开发了10万余项产品配方，形成了庞大的数据库。当客户提出需求时，公司可以调取数据库资料快速响应。公司所拥有的基础技术、生产工艺，以及对各种产品特性、功能性的精准把握，都为新产品的研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形成了“全方位、一体化”解决方案的经营模式，为客户提供从颜色与复合功能需求分析、配色与复合功能方案设计、定制化产品开发、产品生产及配送、配合客户新产品研发、为客户提供生产技术服务等着色与功能一体化解决方案。

公司拥有母粒配色、母粒功能研发、化纤纺丝等多领域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配备了从配色、研制到化纤成品试制的模拟工业化生产的全流程研发设备，对于客户提出的新需求，公司可以在短时间内完成化纤成品的试制并交由客户确认，在客户生产过程中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指导，使客户尽快掌握产品的最优使用方法。

公司“全方位、一体化”解决方案经营模式，可以最大化适应、满足甚至引导客户需求，有助于新产品、新客户、新市场的开拓，推动了公司快速发展，是公司具备持续成长性的坚实基础。

3、区位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苏州市相城区，与吴江、萧山、桐乡等我国化纤产业集中地距离较近，在产品配送及客户服务方面有天然的区位优势。由于江苏、浙江等华东地区形成了化纤产业聚集效应，随之而来的是完善的配套设施、便捷的原材料采购、广阔的下游市场。优越的地理位置拓宽了公司的销售渠道，有利于公司迅速获得行业发展资讯，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改善建立市场快速反应机制。

4、规模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深耕原液着色领域。凭借优秀的技术水平及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已成为纤维母粒行业内产销量最大的企业，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优势。

多年来，公司与国内大部分著名化纤生产商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客户一旦选定供应商，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往往不会轻易改变，进而形成采购惯性。因此，公司拥有较强的客户优势。

5、品质优势

产品质量是企业竞争力的核心。公司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始终秉持“全员、全力、至快、至精”的质量管理方针，通过提高产品质量意识、加强自身技术革新，形成了过硬的产品质量。公司已经全面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ntertek化学品绿叶标志等认证。同时，公司有多年生产及管理经验，保证纤维母粒的品质，巩固了企业的竞争地位。

6、人才与管理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把人才队伍建设作为企业工作的重心，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人才培养机制和激励机制。公司拥有母粒配色、母粒功能研发、化纤纺丝等多领域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核心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行业经验，能够快速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并制定相应经营策略，提升公司的整体经营能力。

同时，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建立起一套科学、有效的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通过严格的成本控制制度和质量管理制度的有效实施，有效地控制经营成本，保证和提升产品质量。公司还建立了管理销售、采购、库存等经营活动的ERP系统和管理生产的MES系统，加强对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的管理，提升了生产经营效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度，公司继续坚持扎根本业，稳中求进的整体战略，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与管理层的高效领导下，面对新冠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全体员工仍然上下一心寻求突破，积极复工复产、努力开拓市场、持续投入研发。报告期内，公司2020年度公司产品销量4.43万吨，同比增长6.97%，实现营业收入6.71亿元，同比下降5.73%；实现净利润1.04亿元，同比上升3.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4亿元，同比上升3.81%。

1、扎根主业，持续创新

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学纤维母粒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扎根纤维母粒行业，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2020年度，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全年累计研发投入16,853,969.82元，同比增长16.17%。于此同时，公司不断引进高层次人才，优化人员结构，完善了人才队伍建设。另外，公司积极开展特种风格涤纶织造物母粒及纤维、全色谱系彩色功能复合母粒、锦纶流行色及彩色功能复合母粒、智能颜色管理系统、高性能颜色预处理及母粒、生物基和可降解材料用色母粒及功能母粒等多种项目的研发，实行差异化竞争策略，持续科研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积极开拓，巩固地位

2020年受疫情因素影响，一季度下游纤维行业产量减少，母粒需求较往期同比下降，同时全国物流运输受限，公司产品销售面临压力。尽管存在以上不利因素的影响，但是，公司全体员工仍积极应对突破。生产部门完善内部组织管理建设，积极复工复产；市场部门努力开拓市场，寻找发掘客户需求，在2020年下半年，公司挽回颓势，实现全年销量与净利润的增长。

3、引进设备，持续赋能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随着母粒行业的快速发展，传统的竞争发展模式将难以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在未来的母粒行业中，高质量的差异化竞争显得尤为重要。为了配合公司战略布局，提升企业产品品质，优化公司产品布局，公司积极引进国外进口设备，为生产赋能。同时，通过先进的设备引进，公司将在立足原有产品链的基础之上，持续进行差异化产品的探索与研发，以高品质、高质量的产品，满足客户不同的需求，进而提升企业产品竞争力。

4、募投项目，紧密建设

受限于公司现有产能，公司全年产能利用率已达满负荷状态。为了抓住市场发展的机遇，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募投项目——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目的施工建设，预计2021年第四季度开始试生产，并逐步释放产能。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71,281,713.76	100%	712,049,274.06	100%	-5.73%
分行业					
工业	671,281,713.76	100.00%	712,049,274.06	100.00%	-5.73%
分产品					
黑母粒	389,087,678.26	57.96%	428,588,889.84	60.19%	-9.22%
白母粒	62,870,232.32	9.37%	66,143,555.26	9.29%	-4.95%
彩色母粒	151,721,958.93	22.60%	178,194,377.09	25.03%	-14.86%
功能母粒	66,142,886.14	9.85%	37,888,634.46	5.32%	74.57%
其他	1,458,958.11	0.22%	1,233,817.41	0.17%	18.25%
分地区					
境内	655,215,763.24	97.61%	698,580,715.54	98.11%	-6.21%
境外	16,065,950.52	2.39%	13,468,558.52	1.89%	19.2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671,281,713.76	505,095,610.39	24.76%	-5.73%	-6.68%	0.77%
分产品						
黑母粒	389,087,678.26	313,066,327.28	19.54%	-9.22%	-7.70%	-1.32%
彩色母粒	151,721,958.93	97,529,280.25	35.72%	-14.86%	-21.18%	5.16%
分地区						
境内	655,215,763.24	491,941,375.25	24.92%	-6.21%	-7.11%	0.7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工业	销售量	吨	44,288.91	41,404.11	6.97%

	生产量	吨	44,887.01	42,763.09	4.97%
	库存量	吨	3,384.42	2,786.32	21.4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直接材料	430,666,006.23	85.26%	483,782,837.14	89.38%	-10.98%
工业	直接人工	14,011,465.88	2.77%	11,409,485.52	2.11%	22.81%
工业	制造费用	50,081,272.62	9.92%	46,055,198.27	8.51%	8.74%
工业	运费	10,336,865.66	2.05%			
工业	合计	505,095,610.39	100%	541,247,520.93	100%	-6.68%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2,041,694.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1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4,713,876.06	11.13%
2	客户二	42,864,712.40	6.39%
3	客户三	38,915,317.90	5.80%
4	客户四	27,576,611.92	4.11%
5	客户五	17,971,175.87	2.68%
合计	--	202,041,694.15	30.1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4,569,204.5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2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6,089,067.24	10.44%
2	供应商二	33,911,327.48	7.68%
3	供应商三	30,476,476.97	6.91%
4	供应商四	28,051,624.80	6.36%
5	供应商五	26,040,707.96	5.90%
合计	--	164,569,204.50	37.2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272,860.82	15,225,284.64	-58.80%	主要系运输费用列示到营业成本项目
管理费用	17,898,332.63	17,897,642.15	0.00%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676,098.29	-10,271.04	6,682.57%	因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失较上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6,853,969.82	14,507,862.84	16.17%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研发项目情况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项目目标及影响
1	特种风格涤纶织物用母粒及纤维开发（特殊截面）	项目2020年已结题	针对服装面料更加注重质感、吸湿排汗和透气性要求，通过纤维特殊形状的截面来获得效果，或与其他类型的纤维进行混纺得到不同的质感。研发特种风格涤纶织物用母粒及纤维开发（特殊截面）系列产品，该项目对公司经营产生了一定的积极影响。
2	全色谱系列彩色功能复合母粒研发	新品种继续研发中	针对人们对服装的色彩、功能性越来越高的要求，研发全色谱系列彩色功能复合母粒。去除彩色功能织物印染整理及功能助剂整理工序中的能源消耗、产生废水、不耐洗涤等缺点。该项目预计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3	锦纶流行色及彩色功能复合母粒的研发	新品种继续研发中	锦纶面料颜色比较鲜艳，但后染面料有色牢度较差、不耐水洗等缺点。采用纺前着色的锦纶色牢度较高，且用途广泛。随着人们对面料的舒适度、功能性的要求越来越高，需要根据原料以及市场的流行趋势及变化，研发锦纶所用的流行彩色母粒，并将色彩与功能复合，开发锦纶专用彩色功能复合母粒，进行市场推广，引导市场对锦纶在不同领域的应用。预计项目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4	智能颜色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项目继续开发中	针对化纤色母粒企业传统打样模式的很多缺点：配色效率较低、浪费资源及能耗，成本增加；配色依赖于人工经验，新进配色人员学习较慢；配色有局限性，客户成本选择性较小。通过智能颜色管理系统的开发，能够将现有原材料的颜色进行统一管理，而且能够对色彩进行自动配色，克服上述缺点。预计项目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5	高性能颜料预处理及母料研制	新品种继续研发中	针对满足纤维面料后加工要求和延长有色产品在户外和一些高温、高湿等恶劣条件下的使用要求，采用高性能颜料给予纤维着色。首先须解决高性能颜料的分散和与纤维材料的相容性问题，对颜料进行再加工处理，使其能满足后道纺丝、织造加工等各项要求。预计项目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6	高性能功能纤维及其母料研发	新品种继续研发中	特种功能纤维：阻燃、导电、抗菌、紫外防护，亲水亲肤、防污拒油、吸油、调热以及防伪、光热致变色等，都是市场需求的纤维类产品，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资源，投入开发这些功能产品，能为公司今后发展提供新的动力，预计项目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7	涤纶新流行彩色母粒开发	新品种继续研发中	针对服装流行色推陈出新，紧跟市场变化，不断研究和预测市场流行色，开发不同规格、颜色、用途的彩色母粒。根据原料和市场的变化，公司有意识、有目的的开发一些新颜色、新功能的品种，推向市场，引导市场在不同领域使用。预计项目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8	生物基和可降解材料用色母粒及功能母料研制	项目2020年已结题	具有优良的生物相容性和可生物降解性的合成高分子材料用功能色母粒，在进行纺前原液着色的同时具有纤维功能性，颜色丰富、不掉色、柔软适体、吸湿排汗、抗紫外线、抗菌、防臭、防虫等，是最节能、最环保的方法。通过添加母粒的方式化纤厂可以直接纺制纤维，避免了后道印染、功能整理带来的环境污染，更加节能环保。该项目对公司经营产生了一定的积极影响。

9	熔喷用改性树脂及功能母粒研发	项目2020年已结题	由于2020年新冠疫情的爆发，口罩等防护用品瞬间成为了极其短缺的卫生用材。熔喷布被称为N95口罩及医用口罩的心脏。针对普通聚丙烯的融指小，粘度大，喷出的纤维粗，无纺布结构不密实且发硬，达不到要求的过滤效率及空气阻力的缺陷，研发熔喷用改性树脂，对普通聚丙烯进行改性，降低粘度，增大融指，改善纤维细度和手感。针对静电吸附持久性差，口罩失效快，研发相应的驻极功能母粒，增强无纺布的静电储存效果，增加过滤效率，延长电荷衰减周期，提高口罩的使用有效期。该项目对公司经营产生了一定的积极影响。
---	----------------	------------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2	37	2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07%	11.38%	8.62%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853,969.82	14,507,862.84	10,638,268.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51%	2.04%	1.7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634,243.65	358,109,528.37	-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173,570.55	286,727,943.96	-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60,673.10	71,381,584.41	-13.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025,827.03	120,512.83	355,070.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884,248.55	16,079,328.07	3,058.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58,421.52	-15,958,815.24	40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0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59,752.90	12,465,017.71	28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560,247.10	-12,465,017.71	-6,378.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2,921,174.66	43,207,373.91	1,665.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故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回到期理财产品以及扩大经营规模支付设备工程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扩大经营规模支付设备工程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分配股利及支付上市相关费用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91,855.92	0.76%	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不适用	
资产减值		0.0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0.00%	不适用	
营业外支出	237,852.12	0.18%	固定资产报废及捐赠所致	否
其他收益	8,024,614.79	6.19%	政府补助	否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783,249.93	-0.60%	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0,701.75	-0.01%	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74,148,049.99	64.51%	104,146,575.33	23.24%	41.27%	公司本期上市收到募

						集资金
应收账款	44,582,050.24	3.29%	45,610,517.48	10.18%	-6.89%	金额无重大变化
存货	96,715,800.78	7.14%	79,829,238.45	17.81%	-10.67%	金额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117,280,898.50	8.65%	103,828,026.49	23.17%	-14.52%	金额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63,857,041.14	4.71%	18,046,082.34	4.03%	0.68%	金额无重大变化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080,3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7,080,300.00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	募集方	募集资	本期已	已累计	报告期	累计变	累计变	尚未使用	尚未使	闲置两
-----	-----	-----	-----	-----	-----	-----	-----	------	-----	-----

份	式	金总额	使用募 集资金 总额	使用募 集资金 总额	内变更 用途的 募集资 金总额	更用途 的募集 资金总 额	更用途 的募集 资金总 额比例	募集资金 总额	用募集 资金用 途及去 向	年以 上募 集资 金金 额
2020	首次公 开发 行股 票并 上市	83,002	13,583.4	13,583.4	0	0	0.00%	69,453.43	存放于 监管账 户	0
合计	--	83,002	13,583.4	13,583.4	0	0	0.00%	69,453.4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2395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49.3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7,76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75,851,329.80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1,908,670.20 元，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809 号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共收到募集资金 830,020,000.00 元，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5,834,034.75 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0,322,407.73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84,601,627.02 元，支付发行费用 10,91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694,534,253.11 元（含累计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348,287.86 元，其中本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348,287.86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	否	38,696.45	38,696.45	10,656.04	10,656.04	27.54%	2021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2.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目	否	3,331.4	3,331.4	733.95	733.95	22.03%	2021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	5,000	1,102.42	1,102.42	22.05%	2021年12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7,027.85	47,027.85	12,492.41	12,492.41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7,027.85	47,027.85	12,492.41	12,492.41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金额为 341,630,170.20 元，本期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84,601,627.02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	不适用

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694,534,253.11 元，均以活期形式存放于监管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泗阳宝源	子公司	色母粒	10,000,000	247,994,169.35	216,165,015.11	334,824,514.54	69,116,339.96	51,701,356.1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泗阳宝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泗阳宝源主要以生产黑母粒为主，母公司宝丽迪主要以研发、生产彩色母粒、功能母粒为主，泗阳宝源与宝丽迪共同构成公司完整的业务体系。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原液着色技术相较于传统的印染方式而言，可以省略大部分染整工序，减少废气废水排放，具有较高的环境友好型优势。纤维母粒通过将着色剂、载体以及各种助剂进行充分混炼，使得着色剂与空气、水分隔离，进而增强了着色剂的耐候性、提高了着色剂的分散性与着色力。另外，纤维母粒在生产过程中通过对着色剂进行预分散，能有效避免着色剂在纺丝溶液中团聚等问题，因此绝大部分原液着色纤维使用母粒纤维来进行生产，纤维母粒被视为化学纤维原液着色的核心原材料来使用。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化纤生产国，约占全球总产量70%。得益于化纤工业的持续发展，近年来我国纤维母粒市场需求保持快速增长。随着国家产业升级、节能减排政策的持续深入，原液着色纤维正处于产业快速发展期。工信部和国家发改委2016年联合颁布的《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明确指出“要开发推广纺前原液着色绿色制造技术。”2019年工信部、水利部联合发布的《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2019）》更是将化纤原液作色技术认定为国家鼓励的节水技术予以推广。

在经济效益和产业政策的双重驱动下，化纤行业不断加大对原液着色的应用。2010年以来，我国原液着色纤维产量年均增长率达14%，高于化纤产量的平均增长率。到2022年，中国原液着色纤维产量预计增长至800-1000万吨，对纤维色母粒的需求量将达到30-40万吨，结合2017年行业产能情况，仍存在15-25万吨的产能缺口。另外随着消费水平的提高，下游纺织产业对功能性、个性化纤维需求日益增长。而差别化、功能性纤维的快速发展，也为纺织行业开发各种新型面料、提高产品档次、调整产业结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功能母粒作为化学纤维功能改性的核心原材料，行业目前已经研发出蓄能、夜光、抗老化、竹炭、远红外、彩色阻燃、抗菌、光致变、隔热、磁性、导电等十余种特种功能母粒，并仍在不断开发新的品种，以满足纤维产品差别化、功能化发展的需求。到2022年，功能纤维产量预计将达到460-500万吨，同时功能母粒的使用比例将提升至20%左右，届时市场对功能母粒的需求量将达到2-4万吨，结合2017年行业产能情况，功能母粒仍存在1.5-3.5万吨的产能缺口。（数据来源：《我国化纤母粒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载《纺织导报》）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自设立以来，便致力于成为“原液着色技术”的引领者和推广者。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在色母粒行业里深耕细作、

做精做强。通过坚持差异化产品战略，加强科研投入，依靠自主创新和合作研发，对不同应用领域的特色产品进行开发，以此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另外，公司将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服务客户需求为宗旨，坚持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打造企业品牌形象，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纤维母粒行业的领先地位，全面提升公司在原液着色技术领域的全球竞争力。

（三）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将在立足本业的基础上，坚持稳中求进、做精做强的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1、通过加强高端人才的引进与自身员工的培养，完善企业人才管理体系，进而壮大企业人才队伍，为企业发展奠定基础。

2、通过加强研发投入，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对不同领域的特色产品进行开发，同时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改进与提升，加强企业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3、通过积极开拓市场，维护现有客户关系，培养市场嗅觉，并储备市场资源，巩固公司行业地位，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4、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建设，按计划落实募投项目的投产与使用，逐步推进产能释放步伐，并积极消耗新增产能。

5、进一步完善企业经营管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积极落实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管理目标。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科技创新风险

随着纤维母粒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化纤产业的不断发展，客户对产品技术水平和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不断进行科技创新，提升技术实力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科技创新，及时响应市场和客户对先进科技和创新产品的需求，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2、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研发积累，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专利、产品配方及生产工艺。以上技术的拥有、扩展和应用是公司实现稳定增长的重要保障。但不排除因核心技术泄密导致公司经营受到影响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纤维母粒所用的PET切片、PBT切片、炭黑、颜/染料等原材料的价格受市场供需变化、石油价格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较大，且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高。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经营成果有着显著的影响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而公司不能有效地转移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纤维母粒产品与下游化纤纺织行业紧密相关，终端应用领域为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等。2018年以来，随着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对我国经济发展，特别是外贸出口造成冲击。同时，随着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和进入新常态，对化纤纺织行业及终端应用领域的需求产生一定消极影响，公司经营面临宏观经济波动引致的风险。

5、业绩增长驱动因素变化引致的风险

受益于下游化纤行业规模巨大和稳步发展，以及原液着色技术对于传统印染技术的逐步替代，我国纤维母粒市场需求保持快速增长。2017年至2020年，公司纤维母粒销量持续上涨，产品附加值也不断提高，驱动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若未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者贸易摩擦等因素对纺织产业链终端行业的不利影响扩大，可能导致公司下游化纤行业增速以及原液着色纤维产量增速放缓，纤维母粒市场需求降低，进而影响公司产品销量。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2,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2,00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2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18,457,241.9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实现归母净利润 104,391,622.97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8,269,026.68 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 96,122,596.29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218,457,241.96 元，资本公积 949,167,130.52 元。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目前迅速发展的经营发展需求，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2,00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44,000,000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高转送方案暨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共计分配 72,0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7200 万股。该方案尚需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019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同比上涨较多，201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也较 2018 年末有较大幅度增长，具备了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2020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照每股 0.70 元进行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7,800,000.00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净利润的 37.55%。2020 年 3 月 21 日，该利润分配预案获得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

公司 2018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72,000,000.00	104,391,622.97	68.97%	0.00	0.00%	72,000,000.00	68.97%
2019 年	37,800,000.00	100,658,332.97	37.55%	0.00	0.00%	37,800,000.00	37.55%
2018 年	0.00	63,142,304.58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毅明、徐闻达、聚星宝、销利合盛	股份锁定、延长锁定期及减持意向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毅明、徐闻达及徐毅明控制的聚星宝、销利合盛承诺：</p>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若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主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减持数量不超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限定要求。</p> <p>本人/本企业保证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公告中将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且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收益交给发行人。</p> <p>徐毅明作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闻达作为公司董事同时承诺：</p> <p>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2020 年 11 月 05 日	2023 年 11 月 4 日	正常履行中
	龚福	股份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	2020	2021	正

	明、朱建国、袁晓锋、杨军辉	锁定、延长锁定期及减持意向承诺	<p>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若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主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公告中将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p> <p>发行人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年 11 月 05 日	年 11 月 4 日	常履行中
	新苏化纤、凯至投资、埭溪创投、中纺资产、中咨兰德	减持意向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主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p> <p>本企业保证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公告中将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p>	2020 年 11 月 05 日	2021 年 11 月 4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稳定股价的承诺	<p>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若因除权除息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公司或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p>	2020 年 11 月 05 日	2023 年 11 月 4 日	正常履行中

<p>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p>		<p>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所涉及的各项措施实施完毕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处于中止状态的，则视为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p> <p>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后，若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人指徐毅明控制的聚星宝、铂利合盛]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如下：</p> <p>（1）公司回购股票</p> <p>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p>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并公告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p> <p>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税后薪酬之和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p> <p>（3）董事[此处“董事”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p> <p>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p> <p>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实施及信息披露均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p>			
----------------------------------	--	---	--	--	--

		<p>规的规定，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且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符合上市条件。</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程序：</p> <p>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情形时，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具体决议程序如下：公司董事会应当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预案后，公告预案内容。</p> <p>（1）如预案内容不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则有关方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12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2）如预案内容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则公司董事会应将稳定股价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时发出召集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回购程序如下：</p> <p>①公司股票回购预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p> <p>②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宝丽迪、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1、公司承诺：</p> <p>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启动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p> <p>如本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已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p> <p>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2020年11月0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本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毅明、徐闻达承诺：</p> <p>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p>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徐毅明、徐闻达、龚福明、朱建国、戴礼兴、徐容、马树立、付洋、杜宏、魏庭龙、杨军辉、袁晓锋承诺：</p> <p>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p>4、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关于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东吴证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的损失。”</p> <p>国浩律师事务所承诺：“若因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如承诺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发现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国融兴华评估公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宝丽迪、主	欺诈发行	<p>1、宝丽迪承诺：</p>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2020年 11	长期	正常

	<p>要股东徐毅明、徐闻达、聚星宝、销利合盛</p>	<p>回购承诺</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2、主要股东徐毅明、徐闻达、聚星宝、销利合盛股东承诺:</p>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月 05 日</p>		<p>履行中</p>
	<p>宝丽迪、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公司本次将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800.00 万股,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提高。</p> <p>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所得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募集资金计划已经董事会详细论证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本次发行后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p>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p> <p>1、积极稳妥的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p> <p>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从中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按时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发行人的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能力和提高中长期的盈利能力。公司将积极稳妥地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加快项目效益的释放,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p> <p>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p> <p>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参照《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p> <p>3、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p> <p>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并制定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p> <p>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履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承诺:</p>	<p>2020 年 11 月 05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出具的承诺：</p> <p>（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不利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便利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公司利益。</p> <p>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履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承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出具的承诺：</p> <p>（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与已签订合同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事会决议	预收款项	-3,126,373.08	-1,054,587.02
		合同负债	2,766,701.84	933,262.85
		其他流动负债	359,671.24	121,324.17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单位：元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5,518,597.00	-2,670,351.19
合同负债	4,997,656.98	2,477,085.46
其他流动负债	520,940.02	193,265.73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2020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10,336,865.66	3,849,735.36
销售费用	-10,336,865.66	-3,849,735.36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无重要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3,126,373.08		-3,126,373.08		-3,126,373.08
合同负债		2,766,701.84	2,766,701.84		2,766,701.84
其他流动负债		359,671.24	359,671.24		359,671.2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1,054,587.02		-1,054,587.02		-1,054,587.02
合同负债		933,262.85	933,262.85		933,262.85
其他流动负债		121,324.17	121,324.17		121,324.17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海平、张冀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IPO事项聘请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相关保荐费用均计入发行费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石桥社区股份合作社签订《集体所有不动产》租赁合同，租赁其厂房用于公司仓库使用，年租金151,039元。公司与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庄基社区股份合作社签订《集体二三产土地租赁合同》，租赁其场地用于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临时工棚使用，租金总价105,600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800	0	0
合计		4,8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企业作为市场经济的主体，其发展离不开一个和谐有序、充满活力的营商环境与社会环境，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是相辅相成为一体的。公司成立多年以来，在扎根实业、诚信经营的基础上，始终注重并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以高度的社会荣誉感、责任感践行初心使命，通过为股东积极创造回报、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与供应商互助共赢、积极维护企业职工权益等多方面努力，积极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是保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的基石。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意思形成机关，负责决定公司重要方针和计划，董事会作为公司意思表示机关，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决策与执行，监事会行使监督权防止经营管理层权力滥用。公司“三会”运作与高级管理层之间共同构成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作机制，有效地维护了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权益。

另外，公司通过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与责任，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地向投资者披露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等重要事项，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运营情况，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与决策权。公司还通过深交所互动易、网上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积极开拓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以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保障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最后，公司注重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未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以“追求全体员工物质和精神两方面的幸福”为经营目的，始终关注和重视企业职工的权益，并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与此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各项劳动保护制度，时刻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定期为员工安排健康体检，发放节假日津贴福利，并组织员工开展文体活动，丰富业余生活。公司将人才视为推动企业发展的第一要素，将企业发展与实现员工自身发展相结合，一方面，积极为员工搭建平台提供帮助，让员工能够施展自身才华，得以锻炼与成长。另一方面，致力于通过合理的规划管理，注重员工晋升，并提升员工幸福感与满足感。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与供应商、客户之间建立了稳定、和谐的伙伴关系，经过多年以来的合作，双方之间均形成了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合作模式。对外，公司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与客户之间的合法权益，同时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对内，公司积极开展企业员工培训，加强员工服务意识与专业技术水平，通过培训让员工能够为客户提供贴身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并与供应商充分友好协商，以更好地响应市场，服务客户。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关于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有效运行，我司通过了ISO14000、ISO18000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ntertek绿叶环保标志等认证，同时被授予为“江苏省功能母粒工程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近几年严格按照安全标准化、国际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体系的要求和环保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环保安全管理机构和环保安全管理网络，成立了环保安全领导小组，为保护和改善环境，公司制定了《环境防治责任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废水排放管理制度》《废气排放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按环保要求落实公司日常环境保护问题排查与整改，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并由公司环保专员负责对厂区环境运行控制、环境目标、指标达成情况等进行监督。

5、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国家和社会公众的支持。热心公益、回报社会是企业作为市场经济主体，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2020年疫情期间，公司为助力疫情防控，积极开展医用口罩捐赠活动，为抗击疫情贡献自己一份力量。另外，公司成立多年来一直热心于慈善事业，针对困难学子、困难家庭予以资助，对寺庙、桥梁等公益项目进行捐款。同时，公司每年组织义务献血活动，公司员工积极参与、主动报名，全公司上下形成了较强的捐献氛围与奉献精神。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000,000	100.00%						54,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300,000	2.41%						1,300,000	1.81%
3、其他内资持股	52,700,000	97.59%						52,700,000	73.1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562,874	45.49%						24,562,874	34.11%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137,126	52.11%					28,137,126	39.1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4,000,000	100.00%	18,000,000			18,000,000	72,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395号”文《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2020年11月5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800万股，发行价格为49.32元/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00万股。2020年11月5日，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80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新增股份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00万股，公司总股本由首次公开发行前的5400万股增至期末的7200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从5400万股增加至7200万股，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受到相应稀释，相关数据可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第五小节“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徐闻达	19,131,113	0	0	19,131,113	首发前限售	2023 年 11 月 4 日
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358,879	0	0	16,358,879	首发前限售	2023 年 11 月 4 日
徐毅明	5,549,133	0	0	5,549,133	首发前限售	2023 年 11 月 4 日
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671,919	0	0	4,671,919	首发前限售	2023 年 11 月 4 日
江苏新苏化纤有限公司	2,432,076	0	0	2,432,076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龚福明	1,547,867	0	0	1,547,867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凯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	0	0	1,1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杨军辉	773,933	0	0	773,933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朱建国	773,933	0	0	773,933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苏州市相城埭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	0	5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中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0	0	5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袁晓锋	361,147	0	0	361,147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北京中咨兰德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1 年 11 月 4 日
合计	54,000,000	0	0	54,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 A 股	2020 年 10 月 23 日	49.32	18,000,000	2020 年 11 月 05 日	18,000,000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名称:《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 在创业板上市 之上市公告 书》	2020 年 10 月 22 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5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000,000股，发行后总股本由54,000,000股增加至72,000,000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中“股份变动情况”及“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闻达	境内自然人	26.57%	19,131,113	0	19,131,113	0		
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2%	16,358,879	0	16,358,879	0		
徐毅明	境内自然人	7.71%	5,549,133	0	5,549,133	0		
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9%	4,671,919	0	4,671,919	0		
江苏新苏化纤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	2,432,076	0	2,432,076	0		
龚福明	境内自然人	2.15%	1,547,867	0	1,547,867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凯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3%	1,100,000	0	1,100,000	0		
杨军辉	境内自然人	1.07%	773,933	0	773,933	0		
朱建国	境内自然人	1.07%	773,933	0	773,933	0		
苏州市相城埭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9%	500,000	0	500,000	0		
中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500,000	0	50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毅明与徐闻达为父子关系，二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毅明任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并持有聚星宝 80%出资额，徐毅明任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销利合盛 53.08%的出资额。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东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	12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100
冯杏军	108,888	人民币普通股	108,888
陈志凌	77,012	人民币普通股	77,012
上海明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明沓价值成长 1 期私募投 资基金	74,653	人民币普通股	74,653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60,886	人民币普通股	60,886
#范助庆	58,100	人民币普通股	58,1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CICCFT9(QFII)	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55,500
刘武	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
#魏建中	51,900	人民币普通股	51,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 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 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 1、范助庆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558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 公司股票 2300 股，合计持有 58100 股。 2、魏建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47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 公司股票 27200 股，合计持有 519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毅明	中国	否

徐闻达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徐毅明先生，男，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徐毅明先生自 1987 年毕业于苏州丝绸工学院化学纤维专业至今，从事母粒行业研发、管理工作已逾三十年。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苏州江南丝厂化纤车间技术员；1992 年 10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无锡长虹化塑色粒厂技术科科长；1995 年 5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吴县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1995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2002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宝力塑胶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2002 年 11 月至今历任聚星宝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2008 年 5 月至今任泗阳宝源监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销利合盛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长，任期三年。徐毅明先生现任苏州市相城区第四届政协委员，2018 年 12 月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 2018 年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2018 年 5 月被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评为 2016-2017 年度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家，2019 年 4 月被中共苏州市相城区委、苏州市相城区政府评为苏州市相城区劳动模范。</p> <p>徐闻达先生，男，199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泗阳宝源执行董事兼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苏州迈科凯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宝力塑胶监事；2017 年 4 月至今任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任期三年。</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毅明	本人	中国	否
徐闻达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徐毅明先生，男，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徐毅明先生自 1987 年毕业于苏州丝绸工学院化学纤维专业至今，从事母粒行业研发、管理工作已逾三十年。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苏州江南丝厂化纤车间技术员；1992 年 10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无锡长虹化塑色粒厂技术科科长；1995 年 5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吴县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1995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2002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宝力塑胶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2002 年 11 月至今历任聚星宝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2008 年 5 月至今任泗阳宝源监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销利合盛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长，任期三年。徐毅</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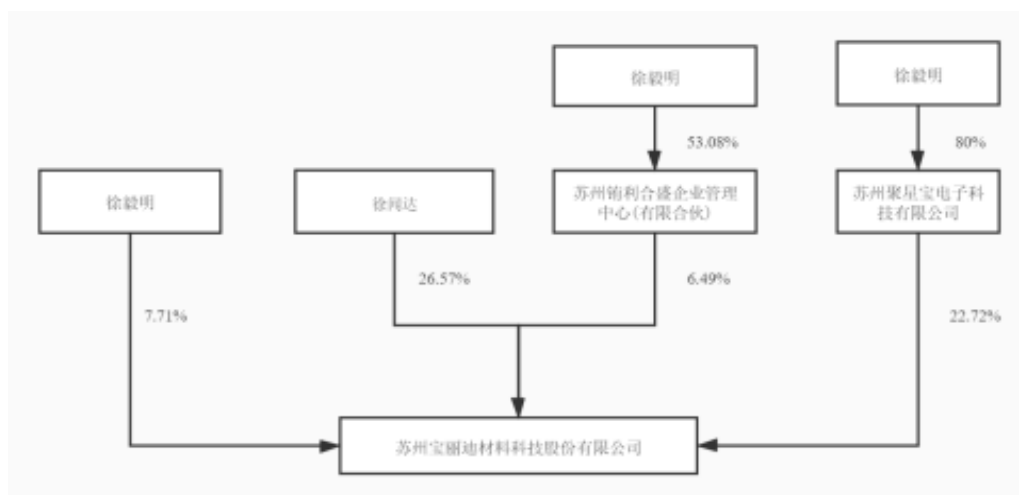
	<p>明先生现任苏州市相城区第四届政协委员，2018 年 12 月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 2018 年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2018 年 5 月被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评为 2016-2017 年度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家，2019 年 4 月被中共苏州市相城区委、苏州市相城区政府评为苏州市相城区劳动模范。</p> <p>徐闻达先生，男，199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泗阳宝源执行董事兼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苏州迈科凯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宝力塑胶监事；2017 年 4 月至今任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任期三年。</p>
<p>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p>	<p>不适用</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徐毅明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8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17日	5,549,133	0	0	0	5,549,133
徐闻达	董事	现任	男	30	2018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17日	19,131,113	0	0	0	19,131,113
龚福明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8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17日	1,547,867	0	0	0	1,547,867
朱建国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8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17日	773,933	0	0	0	773,933
戴礼兴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8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17日	0	0	0	0	0
徐容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8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17日	0	0	0	0	0

马树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7	2018年 05月18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0	0	0	0	0
付洋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女	33	2018年 05月18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0	0	0	0	0
魏庭龙	监事	现任	男	35	2018年 05月18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0	0	0	0	0
杜宏	职工监 事	现任	男	48	2018年 05月18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0	0	0	0	0
袁晓锋	副总经 理、财 务总 监、董 事会秘 书、	现任	男	40	2018年 05月18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361,147	0	0	0	361,147
杨军辉	总工程 师	现任	男	54	2018年 05月18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773,933	0	0	0	773,933
田雪峰	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45	2020年 12月02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0	0	0	0	0
徐虎明	副总经 理、副 总工程 师	现任	男	39	2020年 12月02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0	0	0	0	0
蒋志勇	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47	2020年 12月02 日	2021年 05月17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8,137,126	0	0	0	28,137,126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毅明	总经理	离任	2020年12月02日	为更好维护公司独立运作水平，提升法人治理效率，依据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的原则，公司原总经理徐毅明不再兼任总经理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职务。公司原副总经

				理龚福明先生升任公司总经理，负责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龚福明	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12 月 02 日	完善企业人才结构，加强法人治理水平。
田雪峰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12 月 02 日	完善企业人才结构，加强法人治理水平。
徐虎明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12 月 02 日	完善企业人才结构，加强法人治理水平。
蒋志勇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 年 12 月 02 日	完善企业人才结构，加强法人治理水平。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徐毅明先生，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7年7月至1992年10月任苏州江南丝厂化纤车间技术员；1992年10月至1995年5月任无锡长虹化塑色粒厂技术科科长；1995年5月至1995年12月任吴县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1995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2002年12月至2018年5月历任宝力塑胶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2002年11月至今历任聚星宝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2008年5月至今任泗阳宝源监事；2017年8月至今任铸利合盛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长，任期三年。徐毅明先生现任苏州市相城区第四届政协委员，2018年12月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2018年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2018年5月被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评为2016-2017年度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家，2019年4月被中共苏州相城区委、苏州相城区政府评为苏州相城区劳动模范。

徐闻达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1月至2015年3月历任泗阳宝源执行董事兼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年3月至2017年4月任苏州迈科凯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4月至2017年11月任宝力塑胶监事；2017年4月至今任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任期三年。

龚福明先生，董事、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12月至1994年12月就职于苏州真大不锈钢厂；1994年12月至1996年11月从事个体运输；1996年12月至2002年11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市场部经理；2002年12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副总经理兼市场部经理，其中2008年8月至2015年4月任宝力塑胶董事；2018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宝丽迪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总经理。

朱建国先生，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9月至1992年5月历任苏州市鞋厂车间统计员、车间副主任；1992年5月至1998年12月任苏州市宇华鞋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8年12月至2002年5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生产经理；2002年5月至2008年5月任宝力塑胶销售经理；2008年5月至今历任泗阳宝源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戴礼兴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仪表功能材料分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江苏省化学化工学会第十一届理事会理事、苏州市化学化工学会第十届理事会副理事长。1987年3月至1997年6月历任苏州丝绸工学院染化系讲师、副教授、教研室主任；1997年6月至2008年9月历任苏州大学材料工程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导；2008年9月至今任苏州大学材料与化工学部教授、博导，其中2008年9月至2016年3月任材料与化工学部副主任；现任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徐容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大学研究生文凭。1998年12月至2001年9月任齐齐哈尔红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年10月至2004年8月任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苏州工业园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2016年1月至今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负责人。现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苏州工业园区瑞升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苏州磐石信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马树立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9月至2013年6月任江苏梁丰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北京市大成（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国浩（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1月至今任北京市康达（苏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现为张家港市杨舍东城成大商务咨询服务部经营者。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付洋女士，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总经理助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魏庭龙先生，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5月至2009年2月任宝力塑胶技术部员工；2009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宝力塑胶生产部工艺员；2009年12月至2018年5月历任宝力塑胶技术部配色工程师、质检主管、副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任期三年，同时任技术部副经理。

杜宏先生，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9月至1998年10月任绵阳市魏城供销社石板分社中新成药部营业员；1998年10月至2001年2月任广东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星辉玩具厂操作工；2001年2月至2007年9月承包经营华胜村村集体农场；2007年9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材料车间班长。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任期三年，同时任车间班长。

杨军辉先生，总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至1999年8月历任广东云浮化工厂技术员、分厂厂长、总工程师；1999年9月至2003年8月任广州远华色母厂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3年9月至2005年4月任浙江翔盛纺织集团色母粒厂厂长；2005年5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总工程师，其中2008年8月至2015年4月任宝力塑胶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总工程师，任期三年。

袁晓锋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2003年3月至2004年3月任苏州小羚羊电动车有限公司记账会计、税务会计；2004年3月至2007年3月历任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记账会计、财务科长；2007年3月至2014年7月历任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任苏州市相城区永大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田雪峰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3月至2004年4月，任远东塑胶染料（深圳）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4年5月至2005年5月，浙江翔盛集团有限公司色母粒分厂销售经理；2005年5月至2009年2月，上海瞰联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9年2月至2020年12月，任宝丽迪市场部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

蒋志勇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至2002年3月任浙江大普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工艺员、生产科副科长；2002年5月至2014年6月历任江苏神羊集团有限公司纺丝部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20年4月任无锡利永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宝丽迪生产部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

徐虎明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8月至2019年3月就职于奥美凯聚合物(苏州)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客户实验室主管、技术经理、质量经理、产品应用经理、代理厂长等职务。2019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宝丽迪技术部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毅明	聚星宝	监事	2002年11月13日		否
徐毅明	销利合盛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7年08月17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					

说明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毅明	泗阳宝源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徐闻达	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是
戴礼兴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戴礼兴	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戴礼兴	苏州大学材料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徐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是
徐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负责人			是
徐容	苏州工业园区瑞升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徐容	苏州磐石信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徐容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马树立	北京市康达（苏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是
马树立	张家港市杨舍东城成大商务咨询服务部	经营者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自被聘任后开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薪酬由每月薪金和年终奖两部分组成。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参照其他同区域已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每月薪金根据不同岗位要求，同时考虑学历、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年终奖根据每月绩效及公司经营状况确定。

2020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2020年3月21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履行了《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程序。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毅明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75.18	否
徐闻达	董事	男	30	现任	0	否
龚福明	董事、总经理	男	50	现任	70.54	否
朱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65.35	否
戴礼兴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4.8	否
徐容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4.8	否
马树立	独立董事	男	37	现任	4.8	否
付洋	监事会主席	女	33	现任	21.55	否
魏庭龙	监事	男	35	现任	28.21	否
杜宏	职工监事	男	48	现任	13.42	否
袁晓锋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75.4	否
杨军辉	总工程师	男	54	现任	65.54	否
田雪峰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70.43	否
徐虎明	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	男	39	现任	63.8	否
蒋志勇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38.11	否
合计	--	--	--	--	601.9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8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8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2
销售人员	16
技术人员	66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65
合计	38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
本科学历	46
大专学历	47
高中及以下学历	289
合计	387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设计按人力资源的不同类别，实行分类管理，着重体现岗位（或职位）价值和个人贡献。公司鼓励员工长期为公司服务，共同致力于公司的不断成长和可持续发展，同时共享公司发展所带来的成果。相关内容主要如下：

（1）岗位职级及专业类别划分

根据《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公司按岗位职级分为三层：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高层；公司及泗阳宝源的各部门主管、副主管、经理、副经理为中层；普通工程师、技术员、操作工、后勤人员等为基层，即普通层。

按岗位专业类别划分，可分为管理类和非管理类，管理岗位是负责统筹管理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各部门经理和副经理、各部门主管和副主管、生产部门组长、领班；非管理类岗位是专业技术类、职能类、操作类等各种细分岗位的普通员工。

（2）薪酬构成

根据《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公司规定了具体岗位的薪酬性质的划分、薪酬构成、薪酬内容、薪酬调整、薪酬发放等内容。

公司实行宽带薪酬体系，包含高层、中层、基层，每层内含不同职级对应管理类、非管理类岗位。宽带薪酬体系设十三级岗位职级，由低到高分别为：普工、技工、助理（班组长）、专员、主管、副经理、经理、高级经理、总监、副总、董事长。每个岗位职级由低到高分别设置3至4个薪酬职等。

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三部分组成。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确定，确定的依据为管理职能、工作业绩、企业总体经营状况以及外部市场薪酬水平。其他员工的薪酬标准遵照既定薪酬体系执行，新员工薪酬标准的确定依据为学历、职称、工作年限、工作经验的符合程度、岗位需求的迫切程度以及面试评价等综合评估。

薪酬标准每年普调一次，调整幅度参考公司持续盈利增长能力、同行业以及同地区平均职工工资增长水平。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的发展，鼓励员工通过不断学习，提高岗位胜任能力和从业能力。公司同时注重员工个人价值的体现，鼓励员工在公司业务发展的同时，个人与公司共同成长与发展。针对员工入职、在职、提升等不同成长阶段的需求，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培训体系与培训流程。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每年牵头，负责员工培训的组织协调、培训评估、培训计划的制订执行，同时协助公司各部门制订各项培训计划、筛选培训课题、选择培训时机和范围。公司通过提供一系列的职业技能和专业技术培训以帮助员工成长。另外，公司致力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学习型组织，通过持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建立基本功扎实的各级人才梯队，以此提升组织能力、支撑公司业务快速成长及战略目标的达成。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为员工提供各种在职培训，适当为员工提供学历或学位学习的机会。员工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包括学费、书费、证书费、交通费、住宿费、差旅津贴及其它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在成功培训完毕后，均可向公司报销。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对于劳务外包数量较大的，公司应当披露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和支付的报酬总额。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的召开，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运作机制符合相关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考核维度主要包括本年度业绩、岗位履职情况、创新及价值创造、员工不足及偏差分析、价值观、岗位胜任力及发展方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

现股东利益的同时，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现了独立。

（一）资产完整方面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及人员稳定方面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2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2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持续经营方面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均完全独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0 年 03 月 21 日		不适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0 年 08 月 15 日		不适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49%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1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戴礼兴	5	5	0	0	0	否	3
徐容	5	5	0	0	0	否	3
马树立	5	5	0	0	0	否	3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公司报告期内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地保证公司运作的合

理性和公平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同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重大经营决策等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公司未来发展和规范运作及提升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如下：

（1）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由徐毅明、戴礼兴（独立董事）、马树立（独立董事）三名董事组成，其中马树立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新任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田雪峰为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蒋志勇为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徐虎明为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副总工程师的议案》；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由徐容（独立董事）、马树立（独立董事）、朱建国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徐容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公司2019年度审计部工作总结》；

2、《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

5、《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公司2019年度内控自评报告》；

7、《关于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徐毅明、戴礼兴（独立董事）、龚福明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徐毅明为主任委员，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2020年度战略规划》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戴礼兴（独立董事）、徐容（独立董事）、徐闻达三名董事组成，其中戴礼兴（独立董事）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履职情况考评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协同人力资源部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完成了本年度的经营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4月0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若发生以下情况，则表明可能存在“重大缺陷”迹象： A.由于财务工作出现重大失误，导致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更正； B.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给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C.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公司若存在以下迹象，则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A.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造成恶劣后果； B.重要业务模块缺乏制度管控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导致经营管理过程中出现重大漏洞，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恶劣影响；

	<p>D.内部审计职能无效；</p> <p>E.重大缺陷没有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p> <p>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充性控制；</p> <p>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C.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的重大决策失误；</p> <p>D.安全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E.内部审计评价结果为“重大缺陷”的事项没有得到整改。</p> <p>公司若存在以下迹象，则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p> <p>A.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p> <p>B.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p> <p>C.重要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p> <p>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p>重大缺陷：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0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867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海平、张冀申

审计报告正文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宝丽迪主要从事色母粒的生产和销售。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71,281,713.76元。 宝丽迪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产品销售以所售产品控制权上的风	我们针对宝丽迪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

<p>险和报酬转移至购货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国内销售在本公司发出货物并取得签收记录时确认收入；国外销售在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提单、出口报关单等资料时，开具发票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宝丽迪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贵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关于营业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五/（二十八）。</p>	<p>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通过抽样检查宝丽迪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以及对管理层、业务人员的访谈，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宝丽迪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p> <p>（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宝丽迪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4）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p>
--	--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 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4,148,049.99	104,146,575.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28,588.20	2,953,127.25
应收账款	44,582,050.24	45,610,517.48
应收款项融资	81,365,551.23	67,982,451.91
预付款项	1,415,638.42	3,505,845.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0,145.85	4,552,998.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715,800.78	79,829,238.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16,302.65	
流动资产合计	1,118,592,127.36	308,580,75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280,898.50	103,828,026.49
在建工程	63,857,041.14	18,046,082.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971,243.35	11,198,669.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97,579.38	585,06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1,507.55	1,080,79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178,639.42	4,796,02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536,909.34	139,534,665.10
资产总计	1,355,129,036.70	448,115,419.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601,000.00	
应付账款	44,475,915.24	49,789,115.34
预收款项		3,126,373.08
合同负债	4,997,656.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16,603.83	6,596,349.30
应交税费	10,544,836.26	7,758,705.12
其他应付款	5,006,416.28	1,014,1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0,940.02	
流动负债合计	97,163,368.61	68,284,642.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95,803.63	3,761,205.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5,803.63	3,761,205.85
负债合计	100,559,172.24	72,045,848.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9,167,130.52	155,258,46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45,491.98	6,676,465.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8,457,241.96	160,134,645.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4,569,864.46	376,069,571.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4,569,864.46	376,069,571.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55,129,036.70	448,115,419.98

法定代表人：徐毅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晓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淑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3,941,234.75	56,781,79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72,725.00	
应收账款	24,261,535.58	18,298,999.65
应收款项融资	46,038,062.41	18,028,242.13
预付款项	718,924.52	774,974.39
其他应收款	618,133.14	4,551,138.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3,725,439.37	39,733,777.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28,152.99	
流动资产合计	940,604,207.76	138,168,924.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4,417,200.98	94,417,20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403,070.13	51,436,432.23
在建工程	61,365,423.07	18,046,082.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69,912.71	8,506,160.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7,564.09	485,41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820.17	652,508.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645,869.42	1,829,52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947,860.57	175,373,332.23
资产总计	1,201,552,068.33	313,542,256.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601,000.00	
应付账款	25,459,762.62	28,400,490.01

预收款项		1,054,587.02
合同负债	2,477,085.46	
应付职工薪酬	5,686,960.13	4,450,273.84
应交税费	5,723,001.03	1,662,110.55
其他应付款	3,964,586.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3,265.73	
流动负债合计	67,105,661.25	35,567,461.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24,356.75	1,951,681.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4,356.75	1,951,681.53
负债合计	68,730,018.00	37,519,142.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9,167,130.52	155,258,46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45,491.98	6,676,465.30
未分配利润	96,709,427.83	60,088,187.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2,822,050.33	276,023,11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1,552,068.33	313,542,256.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71,281,713.76	712,049,274.06
其中：营业收入	671,281,713.76	712,049,274.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9,596,595.96	591,838,216.35
其中：营业成本	505,095,610.39	541,247,520.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99,724.01	2,970,176.83
销售费用	6,272,860.82	15,225,284.64
管理费用	17,898,332.63	17,897,642.15
研发费用	16,853,969.82	14,507,862.84
财务费用	676,098.29	-10,271.04
其中：利息费用		446,892.71
利息收入	670,474.29	271,691.17
加：其他收益	8,024,614.79	6,208,999.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1,855.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3,249.93	-479,422.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163.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01.75	89,824.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907,636.83	125,910,295.5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37,852.12	96,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669,784.71	125,814,295.51
减：所得税费用	25,278,161.74	25,155,962.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391,622.97	100,658,332.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391,622.97	100,658,332.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91,622.97	100,658,332.97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391,622.97	100,658,33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391,622.97	100,658,332.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3	1.8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83	1.8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徐毅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晓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淑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6,170,522.38	307,973,753.71

减：营业成本	249,321,754.94	224,292,053.87
税金及附加	1,212,486.40	1,191,817.82
销售费用	6,265,860.82	6,601,308.82
管理费用	14,280,300.90	13,065,070.28
研发费用	16,853,969.82	14,507,862.84
财务费用	800,473.99	-420,332.1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36,167.49	218,028.58
加：其他收益	3,540,169.66	3,050,880.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20,926.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5,474.42	-401,941.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824.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791,296.87	51,474,735.9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2,577.34	36,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688,719.53	51,438,735.99
减：所得税费用	7,998,452.72	6,394,104.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90,266.81	45,044,631.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90,266.81	45,044,631.3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690,266.81	45,044,631.3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837,567.90	347,742,406.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3,166.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3,509.37	10,367,12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634,243.65	358,109,52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090,549.77	177,656,842.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925,944.08	38,504,02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311,870.98	44,593,74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45,205.72	25,973,33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173,570.55	286,727,94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60,673.10	71,381,58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1,827.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	120,512.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025,827.03	120,512.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884,248.55	16,079,328.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884,248.55	16,079,32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58,421.52	-15,958,81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0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97,352.90	465,017.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62,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59,752.90	12,465,01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560,247.10	-12,465,017.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41,324.02	249,622.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2,921,174.66	43,207,373.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146,575.33	60,939,201.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067,749.99	104,146,575.3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035,570.24	157,021,129.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3,166.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2,834.88	6,862,30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251,571.50	163,883,43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268,365.16	73,800,95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966,972.51	24,074,456.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99,781.21	13,551,069.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1,745.54	16,265,41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636,864.42	127,691,90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4,707.08	36,191,53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40,89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512.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40,897.23	120,512.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879,667.71	15,045,347.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79,667.71	15,045,34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38,770.48	-14,924,83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0,0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0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97,352.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62,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59,75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560,24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57,041.71	249,622.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0,079,141.99	21,516,32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81,792.76	35,265,468.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860,934.75	56,781,792.7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6,676,465.30		160,134,645.67		376,069,571.29		376,069,571.29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6,676,465.30		160,134,645.67		376,069,571.29		376,069,571.29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8,000,000.00				793,908,670.20				8,269,026.68		58,322,596.29		878,500,293.17		878,500,293.17
（一）综合收益											104,391,622.97		104,391,622.97		104,391,622.97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0				793,908,670.20								811,908,670.20	811,908,670.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0				793,908,670.20								811,908,670.20	811,908,670.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269,026.68	-46,069,026.68				-37,800,000.00	-37,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69,026.68	-8,269,026.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800,000.00			-37,800,000.00	-37,8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72,000,000.00				949,167,130.52			14,945,491.98		218,457,241.96		1,254,569,864.46		1,254,569,864.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 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2,172,002.16		63,980,775.84		275,411,238.32		275,411,238.32	
加：会计政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2,172,002.16		63,980,775.84		275,411,238.32		275,411,23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4,463.14		96,153,869.83		100,658,332.97		100,658,332.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658,332.97		100,658,332.97		100,658,332.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04,463.14		-4,504,463.14				
1. 提取盈余公积								4,504,463.14		-4,504,463.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6,676,465.30		160,134,645.67		376,069,571.29		376,069,571.2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6,676,465.30	60,088,187.70		276,023,11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6,676,465.30	60,088,187.70		276,023,11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				793,908,670.20				8,269,026.68	36,621,240.13		856,798,937.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690,266.81		82,690,266.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0				793,908,670.20							811,908,670.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0				793,908,670.20							811,908,670.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269,026.68	-46,069,026.68		-37,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69,026.68	-8,269,026.6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800,000.00		-37,8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000,000.00				949,167,130.52				14,945,491.98	96,709,427.83		1,132,822,050.33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2,172,002.16	19,548,019.48		230,978,48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2,172,002.16	19,548,019.48		230,978,48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4,463.14	40,540,168.22		45,044,63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044,631.36		45,044,631.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04,463.14	-4,504,463.14		
1. 提取盈余公积									4,504,463.14	-4,504,463.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000,000.00				155,258,460.32				6,676,465.30	60,088,187.70		276,023,113.3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苏州宝力塑胶材料有限公司，是由苏州聚星塑胶材料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州市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恒英（香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90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法人代表为徐毅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000,000.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72,000,000.00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77439440375；公司注册地：苏州市相城区北桥镇石桥村；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塑料、化纤色母粒、功能母粒、新型材料；销售本公司所生产产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为经营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6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

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0、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9、金融工具。

1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9、金融工具。

12、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9、金融工具。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9、金融工具。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洁五、9、金融工具

16、合同成本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

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年限
电脑软件	5.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年限
专利权	5-7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有效期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装修费	5	预计使用年限

25、合同负债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7、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

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

国内销售收入，按照客户订单进行生产计划安排，将满足客户要求的母粒进行销售，货物由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的承运人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取得对方签收确认单据后即完成履约义务，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口销售模式：

出口销售收入，公司委托承运人将按出口销售订单要求生产的产品运送至海关，待货物报关通关装船后，即完成履约义务。财务部根据销售订单、出库单、报关单等原始凭证确认销售收入。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具体原则

(1)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与客户已批准具有商业实质的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中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所转让商品由客户或者本公司委托的承运人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向本公司确认收到货物品名、数量、金额正确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关于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

公司销售产品主要为色母粒，销售模式主要分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

国内销售模式：

公司内销产品主要为色母粒。公司产品的内销一般采用直销方式，即公司直接销售给最终使用方或按最终使用方的需求向公司定制色母粒的客户。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是，按照客户订单进行生产计划安排，将满足客户要求的母粒进行销售，货物由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的承运人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取得对方签收确认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口销售模式：

公司出口销售主要为自营出口，出口产品主要是色母粒。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境外客户，公司出口产品定价方式主要采用离岸价（FOB）。

出口销售收入确认原则是，公司委托承运人将按出口销售订单要求生产的产品运送至海关，待货物报关通关装船后，即完成交货义务。财务部根据销售订单、出库单、报关单等原始凭证确认销售收入。

28、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贴文件中明确规定资金专项用途，且该资金用途使用后公司将最终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

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修订发布的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决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146,575.33	104,146,575.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53,127.25	2,953,127.25	
应收账款	45,610,517.48	45,610,517.48	
应收款项融资	67,982,451.91	67,982,451.91	
预付款项	3,505,845.66	3,505,845.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52,998.80	4,552,998.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829,238.45	79,829,238.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8,580,754.88	308,580,75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828,026.49	103,828,026.49	
在建工程	18,046,082.34	18,046,082.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198,669.34	11,198,669.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5,064.50	585,06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0,793.13	1,080,79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96,029.30	4,796,02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534,665.10	139,534,665.10	
资产总计	448,115,419.98	448,115,419.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789,115.34	49,789,115.34	
预收款项	3,126,373.08		-3,126,373.08
合同负债		2,766,701.84	2,766,701.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96,349.30	6,596,349.30	
应交税费	7,758,705.12	7,758,705.12	
其他应付款	1,014,100.00	1,014,1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59,671.20	359,671.20
流动负债合计	68,284,642.84	68,284,642.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61,205.85	3,761,205.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1,205.85	3,761,205.85	
负债合计	72,045,848.69	72,045,848.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258,460.32	155,258,46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76,465.30	6,676,465.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134,645.67	160,134,645.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069,571.29	376,069,571.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069,571.29	376,069,571.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8,115,419.98	448,115,419.98	

调整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2019年12月31日适用新收入准则的预收款项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于2020年1月1日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增值税金额重分类为其他流动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781,792.76	56,781,79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298,999.65	18,298,999.65	
应收款项融资	18,028,242.13	18,028,242.13	
预付款项	774,974.39	774,974.39	
其他应收款	4,551,138.09	4,551,138.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9,733,777.02	39,733,777.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8,168,924.04	138,168,924.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4,417,200.98	94,417,20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436,432.23	51,436,432.23	
在建工程	18,046,082.34	18,046,082.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506,160.04	8,506,160.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5,418.55	485,41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508.79	652,508.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9,529.30	1,829,52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373,332.23	175,373,332.20	
资产总计	313,542,256.27	313,542,256.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400,490.01	28,400,490.01	
预收款项	1,054,587.02		-1,054,587.02
合同负债		933,262.85	933,262.85
应付职工薪酬	4,450,273.84	4,450,273.84	
应交税费	1,662,110.55	1,662,110.55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1,324.17	121,324.17
流动负债合计	35,567,461.42	35,567,461.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51,681.53	1,951,681.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1,681.53	1,951,681.53	
负债合计	37,519,142.95	37,519,142.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258,460.32	155,258,46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76,465.30	6,676,465.30	
未分配利润	60,088,187.70	60,088,187.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023,113.32	276,023,11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3,542,256.27	313,542,256.27	

调整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2019年12月31日适用新收入准则的预收款项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于2020年1月1日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增值税金额重分类为其他流动负债。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泗阳宝源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9年12月通过复审,2020年度实际所得税率为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946.03	11,355.90
银行存款	867,054,803.96	104,135,219.43
其他货币资金	7,080,300.00	
合计	874,148,049.99	104,146,575.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7,080,300.00	0.00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共计7,080,300.00元,除此之外无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13,428,588.20	2,953,127.25
合计	13,428,588.20	2,953,127.2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135,356.00	100.00%	706,767.80	5.00%	13,428,588.20	3,108,555.00	100.00%	155,427.75	5.00%	2,953,127.25
其中：										
合计	14,135,356.00	100.00%	706,767.80	5.00%	13,428,588.20	3,108,555.00	100.00%	155,427.75	5.00%	2,953,12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4,135,356.00	706,767.80	5.00%
合计	14,135,356.00	706,767.8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06,767.8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55,427.75	551,340.05				706,767.80
合计	155,427.75	551,340.05				706,767.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176,720.24
商业承兑票据		1,100,000.00
合计		81,276,720.24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5,231.80	2.07%	1,015,231.80	100.00%	
其中：										
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5,231.80	2.07%	1,015,231.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931,625.66	100.00%	2,349,575.42	5.01%	44,582,050.24	48,011,071.04	97.93%	2,400,553.56	5.00%	45,610,517.48
其中：										
账龄组合	46,931,625.66	100.00%	2,349,575.42	5.01%	44,582,050.24	48,011,071.04	97.93%	2,400,553.56	5.00%	45,610,517.48
合计	46,931,625.66		2,349,575.42		44,582,050.24	49,026,302.84		3,415,785.36		45,610,517.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911,664.76	2,345,583.24	5.00%
1 至 2 年	19,960.90	3,992.18	2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46,931,625.66	2,349,575.4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披露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6,911,664.76
1 至 2 年	19,960.90
合计	46,931,625.6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415,785.36	-1,066,209.94				2,349,575.42
合计	3,415,785.36	-1,066,209.94				2,349,575.4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36,073.8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9,374,520.00	19.97%	468,726.00
客户二	4,474,000.00	9.53%	223,700.00
客户三	2,752,600.00	5.87%	137,630.00
客户四	2,411,210.87	5.14%	120,560.54
客户五	2,269,344.00	4.84%	113,467.20
合计	21,281,674.87	45.35%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1,365,551.23	67,982,451.91
合计	81,365,551.23	67,982,451.9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15,638.42	100.00%	3,505,845.66	100.00%
合计	1,415,638.42	--	3,505,845.66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泗阳县供电分公司	231,025.56	16.32
NIKKOBICSCOLTD	228,371.50	16.13
上海克劳斯玛菲机械有限公司	178,000.00	12.57

都江堰市江宁机械有限公司	115,000.00	8.12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	112,800.00	7.97
合计	865,197.06	61.11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0,145.85	4,552,998.80
合计	620,145.85	4,552,998.8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55,100.00	398,500.00
代扣代缴款项	170,079.84	141,806.56
应收往来款	777,150.00	
上市费用		4,432,830.21
合计	1,502,329.84	4,973,136.7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0,137.97		420,137.9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77,150.00	777,150.00
本期转回		315,103.98		315,103.9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5,033.99	777,150.00	882,183.9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6,679.84
1至2年	1,145,650.00
2至3年	30,000.00
合计	1,502,329.8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0,137.97	462,046.02				882,183.99
合计	420,137.97	462,046.02				882,183.9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石化化工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777,150.00	1-2年	51.73%	777,150.00
相城开发区招商局	押金及保证金	368,500.00	1-2年	24.53%	73,700.00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庄基社区股份	押金及保证金	105,600.00	1年以内	7.03%	5,280.00

合作社					
代扣缴个人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项	96,200.00	1 年以内	6.40%	4,810.00
代扣缴个人社保	代扣代缴款项	73,879.84	1 年以内	4.92%	3,693.99
合计	--	1,421,329.84	--	94.61%	864,633.99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649,204.51		50,649,204.51	38,365,823.05		38,365,823.05
在产品	2,281,459.67		2,281,459.67	725,646.94		725,646.94
库存商品	24,552,635.74		24,552,635.74	25,772,509.43		25,772,509.43
周转材料	2,572,916.75	0.00	2,572,916.75	2,527,584.83	120,163.37	2,407,421.4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8,981,051.17		8,981,051.17	5,036,756.88		5,036,756.88
自制半成品	7,678,532.94		7,678,532.94	7,521,080.69		7,521,080.69
合计	96,715,800.78	0.00	96,715,800.78	79,949,401.82	120,163.37	79,829,238.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120,163.37			120,163.37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20,163.37			120,163.37		0.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6,316,302.65	0.00
合计	6,316,302.65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7,280,898.50	103,828,026.4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7,280,898.50	103,828,026.4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124,782.73	82,805,919.58	3,578,779.40	8,888,259.46	152,397,741.17
2.本期增加金额		24,101,652.57		804,553.75	24,906,206.32
(1) 购置		14,779,788.95		804,553.75	15,584,342.70

(2) 在建工程转入		9,321,863.62			9,321,863.6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00,881.77	242,940.00	118,116.10	1,661,937.87
(1) 处置或报废		1,300,881.77	242,940.00	118,116.10	1,661,937.87
4.期末余额	57,124,782.73	105,606,690.38	3,335,839.40	9,574,697.11	175,642,009.6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597,907.85	23,515,289.82	2,840,162.73	5,616,354.28	48,569,714.68
2.本期增加金额	2,571,141.63	7,596,658.94	104,957.28	844,767.37	11,117,525.22
(1) 计提	2,571,141.63	7,596,658.94	104,957.28	844,767.37	11,117,525.22
3.本期减少金额		1,001,178.28	218,646.00	106,304.50	1,326,128.78
(1) 处置或报废		1,001,178.28	218,646.00	106,304.50	1,326,128.78
4.期末余额	19,169,049.48	30,110,770.48	2,726,474.01	6,354,817.15	58,361,111.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955,733.25	75,495,919.90	609,365.39	3,219,879.96	117,280,898.50
2.期初账面价值	40,526,874.88	59,290,629.76	738,616.67	3,271,905.18	103,828,026.4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857,041.14	18,046,082.34
合计	63,857,041.14	18,046,082.3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苏州厂房建设工程	60,711,901.82		60,711,901.82	17,962,896.50		17,962,896.50
泗阳办公楼装修工程	2,491,618.07		2,491,618.07			
设备安装工程	514,332.74		514,332.74			
OA 系统调试	139,188.51		139,188.51			
切粒机安装工程				83,185.84		83,185.84
合计	63,857,041.14		63,857,041.14	18,046,082.34		18,046,082.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苏州厂房建设工程	86,000,000.00	17,962,896.50	42,749,005.32			60,711,901.82	70.60%	70.00				募股资金
泗阳智能仓库改造工程	7,080,000.00		6,547,238.76	6,547,238.76			100.00%	100.00				其他
泗阳办公楼装修工程	3,000,000.00		2,491,618.07			2,491,618.07	83.05%	80.00				其他
合计	96,080,000.00	17,962,896.50	51,787,862.15	6,547,238.76		63,203,519.89	--	--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930,424.82	240,000.00		1,304,584.77	12,475,009.59
2.本期增加金额				385,042.58	385,042.58
(1) 购置				385,042.58	385,042.5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930,424.82	240,000.00		1,689,627.35	12,860,052.1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29,192.46	56,795.55		390,352.24	1,276,340.25
2.本期增加金额	303,995.28	32,454.60		276,018.69	612,468.57
(1) 计提	303,995.28	32,454.60		276,018.69	612,468.5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33,187.74	89,250.15		666,370.93	1,888,808.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97,237.08	150,749.85		1,023,256.42	10,971,243.35
2.期初账面价值	10,101,232.36	183,204.45		914,232.53	11,198,669.3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85,064.50	2,102,869.42	490,354.54		2,197,579.38
合计	585,064.50	2,102,869.42	490,354.54		2,197,579.38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38,527.21	807,854.04	4,111,514.45	788,040.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1,624,356.75	243,653.51	1,951,681.53	292,752.23
合计	5,562,883.96	1,051,507.55	6,063,195.98	1,080,793.13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1,507.55		1,080,79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房屋、设备款	40,312,328.28		40,312,328.28	2,966,500.00		2,966,500.00
预付工程款	866,311.14		866,311.14	1,829,529.30		1,829,529.30
合计	41,178,639.42		41,178,639.42	4,796,029.30		4,796,029.30

其他说明：

无

1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3,601,000.00	
合计	23,601,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4,461,240.24	49,606,440.34
1-2 年		182,675.00
2-3 年	14,675.00	
合计	44,475,915.24	49,789,115.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杰亚挤出装备有限公司	9,175.00	未到付款期限
苏州韵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	未到付款期限
合计	14,675.00	--

1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997,656.98	2,766,701.84
合计	4,997,656.98	2,766,701.84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96,349.30	47,348,072.73	45,927,818.20	8,016,603.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717.48	171,717.4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596,349.30	47,519,790.21	46,099,535.68	8,016,603.8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34,450.80	41,353,861.88	39,946,267.24	7,942,045.44
2、职工福利费		2,828,471.32	2,828,471.32	
3、社会保险费		914,574.30	914,574.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8,224.08	788,224.08	
工伤保险费		7,994.30	7,994.30	
生育保险费		118,355.92	118,355.92	
4、住房公积金		1,565,324.00	1,565,3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898.50	685,841.23	673,181.34	74,558.39
合计	6,596,349.30	47,348,072.73	45,927,818.20	8,016,603.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6,513.92	166,513.92	
2、失业保险费		5,203.56	5,203.56	
合计		171,717.48	171,717.48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14,340.8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5,528,368.56	5,588,910.39
个人所得税	4,766,218.51	85,55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1.70	96,291.16
教育费附加	797.87	51,430.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1.91	34,286.82
环境保护税	82,386.79	
房产税	102,412.02	104,970.80
土地使用税	49,886.10	49,886.10
印花税	12,372.80	33,032.30
合计	10,544,836.26	7,758,705.12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06,416.28	1,014,100.00
合计	5,006,416.28	1,014,100.0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4,924,416.28	1,014,100.00
押金及保证金	82,000.00	
合计	5,006,416.28	1,014,100.00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20,940.02	359,671.20
合计	520,940.02	359,671.20

2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61,205.85	114,000.00	479,402.22	3,395,803.63	尚未摊销的政府补助
合计	3,761,205.85	114,000.00	479,402.22	3,395,803.6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泗阳土地置换补助	1,809,524.32			38,077.44			1,771,446.88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789,258.04			198,806.40			1,590,451.64	与资产相关
聚酯纤维用高品质色母粒、功能母粒制造产业	162,423.49	114,000.00		242,518.38			33,905.11	与收益相关

化技术研 发补助								
-------------	--	--	--	--	--	--	--	--

2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72,000,000.00

其他说明：

本年股本变动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809号验资报告验证。

2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4,806,708.61	793,908,670.20		948,715,378.81
其他资本公积	451,751.71			451,751.71
合计	155,258,460.32	793,908,670.20		949,167,130.52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676,465.30	8,269,026.68		14,945,491.98
合计	6,676,465.30	8,269,026.68		14,945,491.98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0,134,645.67	63,980,775.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134,645.67	63,980,775.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391,622.97	100,658,332.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69,026.68	4,504,463.1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8,457,241.96	160,134,645.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9,822,755.65	503,867,043.25	710,815,456.65	540,773,335.96
其他业务	1,458,958.11	1,228,567.14	1,233,817.41	474,184.97
合计	671,281,713.76	505,095,610.39	712,049,274.06	541,247,520.9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671,281,713.76
其中:			
黑母粒			389,087,678.26
白母粒			62,870,232.32
彩色母粒			151,721,958.93
功能母粒			66,142,886.14
其他			1,458,958.11
按经营地区分类			671,281,713.76
其中:			
境内			655,215,763.24
境外			16,065,950.52

合计			671,281,713.76
----	--	--	----------------

注：披露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主要类别分解的信息以及该分解信息与每一报告分部的收入之间的关系等。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2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9,081.18	1,173,951.39
教育费附加	526,232.26	1,025,765.94
资源税		
房产税	409,648.07	430,301.75
土地使用税	199,544.40	190,332.15
车船使用税	7,264.64	
印花税	150,976.80	149,825.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0,821.50	
环境保护税	156,155.16	
合计	2,799,724.01	2,970,176.83

2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58,741.60	2,273,378.38
广告宣传费	1,751,901.98	388,147.19
业务招待费	653,908.29	2,171,234.82
差旅费	171,849.63	231,115.70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	44,157.00	44,157.00
办公费	15,152.43	45,587.79
运输费		9,102,050.03
出口费用		514,886.59
其他	477,149.89	454,727.14

合计	6,272,860.82	15,225,284.64
----	--------------	---------------

3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40,121.46	10,013,165.50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	1,287,284.89	1,713,071.47
业务招待费	2,793,026.98	1,910,947.25
聘请中介机构费	1,357,464.85	2,149,431.57
办公费	354,487.57	187,253.12
差旅费	778,272.87	506,483.76
水电费	340,703.47	373,650.55
其他	1,046,970.54	1,043,638.93
合计	17,898,332.63	17,897,642.15

3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72,286.17	5,108,252.62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	1,087,713.19	854,866.81
材料费	7,299,224.61	7,027,271.77
其他	1,194,745.85	1,517,471.64
合计	16,853,969.82	14,507,862.84

3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46,892.71
减：利息收入	670,474.29	271,691.17
汇兑损益	1,241,324.02	-249,622.45
手续费	105,248.56	64,149.87
合计	676,098.29	-10,271.04

3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注）	8,022,550.15	6,194,721.6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64.64	14,277.53
合计	8,024,614.79	6,208,999.18

3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1,827.03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费用	-19,971.11	
合计	991,855.92	

3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2,046.02	-349,762.1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51,340.05	-155,427.7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0,136.14	25,767.78
合计	-783,249.93	-479,422.15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0,163.37
合计		-120,163.37

3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701.75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46,000.00	96,000.00	146,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1,852.12		91,852.12
合计	237,852.12	96,000.00	237,852.12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248,876.16	25,523,634.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285.58	-367,671.89
合计	25,278,161.74	25,155,962.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9,669,784.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50,467.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98,106.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80.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9,098.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7,722.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29,285.5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1,448,902.35
所得税费用	25,278,161.74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223,822.51	535,250.05
专项补贴、补助款	7,659,212.57	8,060,181.14
利息收入	670,474.29	271,691.17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1,500,000.00
合计	8,553,509.37	10,367,122.3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156,600.00	4,056,622.65
费用性支出	18,462,305.72	21,820,707.58
营业外支出	146,000.00	96,000.00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7,080,300.00	
合计	25,845,205.72	25,973,330.23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发行费用	14,162,400.00	
合计	14,162,400.00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4,391,622.97	100,658,332.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3,249.93	599,585.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117,525.22	9,972,042.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612,468.57	561,501.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0,354.54	702,154.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01.75	-89,824.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52.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41,324.02	197,270.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1,85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85.58	-367,67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66,398.96	-7,482,623.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599,471.57	-8,931,880.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49,985.15	-24,437,301.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60,673.10	71,381,584.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7,067,749.99	104,146,575.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146,575.33	60,939,201.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2,921,174.66	43,207,373.9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7,067,749.99	104,146,575.33
其中：库存现金	12,946.03	11,355.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7,054,803.96	104,135,21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067,749.99	104,146,575.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080,3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9,809,999.84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34,381.06	借款抵押
合计	29,524,680.90	--

4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5,273,313.47
其中：美元	2,340,773.57	6.5249	15,273,313.47
应收账款	--	--	474,009.32
其中：美元	72,646.22	6.5249	474,009.3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泗阳土地置换补助	1,903,872.00	递延收益	38,077.44
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805,825.24	递延收益	198,806.40
泗阳县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扶持资金	2,485,100.00	其他收益	2,485,100.00
聚酯纤维用高品质色母粒、功能母粒制造产业化技术研发补助	242,518.38	其他收益	242,518.38
稳岗就业政府补贴款	63,496.28	其他收益	63,496.28
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达标配套补助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泗阳县人民政府工业转型奖	1,514,400.00	其他收益	1,514,400.00
工信局政府补贴	1,215,343.00	其他收益	1,215,343.00
收科技局政府补贴	828,208.85	其他收益	828,208.85
经发局高质量发展先进单位奖励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泗阳县税收贡献奖励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补贴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苏州工会经费返还	151,176.75	其他收益	151,176.75
职工技能培训政府补贴	67,500.00	其他收益	67,500.00
收企业稳岗返还款	51,935.26	其他收益	51,935.26
职工之家阵地建设补助费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泗阳工会经费返还	23,367.79	其他收益	23,367.79
相城区应急管理局补贴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相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补贴	16,940.00	其他收益	16,940.00
苏州 2019 年度绿色金融奖补贴	9,280.00	其他收益	9,280.00
人社局防疫补贴款	3,800.00	其他收益	3,800.00
特种作业证补贴款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苏州人才服务中心校招企业补贴费	600.00	其他收益	6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泗阳宝源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泗阳	泗阳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丽燕	徐毅明之妻、徐闻达之母
PPM MASPPM MASTERBATCH KIMYA SANAYI IC VE DIS TIC LTD STI	徐毅明曾控制的其他企业
张呈祥	苏州市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小股东
苏州凯恩进出口有限公司	张呈祥任职并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凯恩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粒		253,384.95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项目	苏州凯恩进出口有限公司			65,000.00	3,25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抵押事项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抵押资产	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用途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借款金额	备注
泗阳宝源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行	房屋建筑物	20,439,999.84	短期借款				循环借款
		土地使用权	2,634,381.06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向其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2,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2,000,000

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共计分配 72,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72,000,000 股。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5,231.80	100.00%	1,015,231.80	100.00%	0.00
其中：										
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1,015,231.80	100.00%	1,015,231.8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41,610.23	100.00%	1,280,074.65	5.01%	24,261,535.58	19,262,104.90	94.99%	963,105.25	5.00%	18,298,999.65
其中：										
账龄组合	25,541,610.23	100.00%	1,280,074.65	5.01%	24,261,535.58	19,262,104.90	94.99%	963,105.25	5.00%	18,298,999.65
合计	25,541,610.23	100.00%	1,280,074.65	5.01%	24,261,535.58	20,277,336.70	100.00%	1,978,337.05		18,298,999.6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5,541,610.23	1,280,074.65	5.01%
合计	25,541,610.23	1,280,074.65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521,649.33
1 至 2 年	19,960.90
合计	25,541,610.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78,337.05	-698,262.40				1,280,074.65
合计	1,978,337.05	-698,262.40				1,280,074.65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36,073.8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52,600.00	10.78%	137,630.0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698,920.00	10.57%	134,946.00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2,269,344.00	8.88%	113,467.20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213,000.00	8.66%	110,650.00
绍兴湖丰化纤有限公司	1,433,051.40	5.61%	90,615.43
合计	11,366,915.40	44.5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18,133.14	4,551,138.09
合计	618,133.14	4,551,138.0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55,100.00	398,500.00
代扣代缴款项	167,961.20	139,847.92
上市费用		4,432,830.21
合计	723,061.20	4,971,178.1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0,040.04			420,040.04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15,111.98			315,111.9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4,928.06			104,928.0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4,561.20
1 至 2 年	368,500.00
2 至 3 年	30,000.00
合计	723,061.2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0,040.04	-315,111.98				104,928.06
合计	420,040.04	-315,111.98				104,928.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相城开发区招商局	押金及保证金	368,500.00	1-2 年	50.96%	73,700.00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庄基社区股份合作社	押金及保证金	105,600.00	1 年以内	14.60%	5,280.00
代扣缴个人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项	94,440.00	1 年以内	13.06%	4,722.00
代扣缴个人社保	代扣代缴款项	73,521.20	1 年以内	10.17%	3,676.06
苏州市相城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1,000.00	1 年以内	7.05%	2,550.00
合计	--	693,061.20	--	95.84%	89,928.0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417,200.98		94,417,200.98	94,417,200.98		94,417,200.98
合计	94,417,200.98		94,417,200.98	94,417,200.98		94,417,200.9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泗阳宝源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94,417,200.98					94,417,200.98	
合计	94,417,200.98					94,417,200.9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4,919,901.88	247,985,380.85	306,865,771.37	223,342,556.47
其他业务	1,250,620.50	1,336,374.09	1,107,982.34	949,497.40
合计	346,170,522.38	249,321,754.94	307,973,753.71	224,292,053.8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346,170,522.38
其中：			
黑母粒			88,143,201.52
白母粒			43,040,005.66
彩色母粒			147,652,525.38
功能母粒			66,084,169.32
其他收入			1,250,620.50
按经营地区分类			346,170,522.38
其中：			
境内			330,104,571.86
境外			16,065,950.5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到期投资收益	40,897.23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费用	-19,971.11	
合计	30,020,926.12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553.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24,614.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70,929.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9,15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9,862.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056,286.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7%	1.83	1.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17.87%	1.71	1.71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徐毅明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徐毅明